证券代码：00258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20-005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史丹利”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 时在山东省临沂市临沭县史丹利路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董事长高文班先生、董事高进华先生、古荣彬先生现场出席会议并表决，独立董事李文峰先生、武志杰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高文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详细内容请见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刊登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将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对外报出的议案》。

同意将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对外报出。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87,669,210.74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602,608,370.64 元，扣除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766,921.07 元，扣除上年度利润分配 23,137,680.0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658,372,980.31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287,660,896.01 元。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以截至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 1,156,884,000 股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23,137,68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化，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公司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分别就该预案发表了意见。

本预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相关意见。详细内容请见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详细内容请见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在审计工作中能够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能够独立、客观、公允的进行审计，为公司出具的各项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85 万元。独立董事就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对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开展投资理财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开展投资理财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投资理财金额（含投资理财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不超过该额度。投资范围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第六章第一节规定的委托理财行为。同时继续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与投资期限相同。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开展投资理财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8）。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经营的需要，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累计不超过 70 亿元的综合授信融资，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等。在该额度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确定授信融资额度和授信银行，授信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办理公司信贷业务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高文班先生一年之内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总资产的 30%，且单笔业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等相关业务的审批权限，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 2020 年继续为全资子公司山东华丰化肥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用于山东华丰化肥有限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了《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和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并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准则，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表决结果：5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 < 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 的议案》。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刊登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5）。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对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8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20-008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开展投资理财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开展投资理财额度的议案》，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 2020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投资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该额度未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理财投资的目的：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投资收益，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使公司收益最大化

2、投资主体：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

3、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4、投资额度和期限：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投资理财金额（含投资理财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不超过该额度

5、投资范围：《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第六章第一节规定的委托理财行为

公司与发行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进行投资理财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宏观经济变化风险；

（2）金融监管政策风险；

（3）理财产品的流动性风险；

（4）理财产品的违约风险；

（5）理财产品的净值波动风险；

（6）人员操作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

2、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进行投资理财操作，规范管理，控制风险；

（2）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对公司投资理财的范围、原则、责任部门及责任人、证券投资的决策及控制程序、权限、风险控制措施、内部信息报告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公司的投资理财业务已开展多年，业务部门形成了一定的业务流程，具有了相对丰富的操作经验，公司也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跟踪理财产品投向，控制投资风险；

（3）必要时可聘请外部具有丰富投资实战管理经验的人员为公司投资理财提供咨询服务，保证公司在投资前进行严格、科学的论证，为正确决策提供合理建议；

（4）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在保证生产经营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安排配置投资产品期限；

（5）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投资理财的审计与监督，每个会计年度末应对所有投资理财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投资理财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6）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实施的，投资理财金额已由公司资金管理部门进行了测算，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够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相关说明

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从事投资理财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投资理财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建立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的审批权限和程序、风险控制、信息披露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开展投资理财业务涉及的资金为闲置的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能够提高资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20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8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20-010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 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公司应于 2020 年一季度报告起按新收入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告的披露。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是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新收入准则及通知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的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新收入准则。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和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并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准则，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8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20-014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可以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等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及其他业务，审计费用不超过 85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是北京市财政局于 1981 年成立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1998 年 6 月脱钩改制并与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合并，2011 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

致同所首席合伙人为徐华，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致同所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序号：NO019877），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以及首批取得金融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内地事务所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致同所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4 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致同所是致同国际（Grant Thornton）的中国成员所。

公司审计业务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以下简称“济南分所”）具体承办。济南分所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成立，已取得山东省财政厅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110101563708）。济南分所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华创观礼中心 2 号楼 203 室，目前拥有 176 名员工，其中，注册会计师 43 人，济南分所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二）人员信息

致同所目前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 196 名；截至 2019 年末有 1179 名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800 人。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胡乃忠，注册会计师，自 2003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IPO 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胡乃忠目前无兼职情况。

拟签字会计师许凤岗，注册会计师，自 2014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IPO 申报审计等证券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许凤岗目前无兼职情况。

（三）业务信息

致同所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18.3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3.65 亿元，证券业务 2.28 亿元。上市公司 2018 年报审计 185 家，收费总额 2.57 亿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和房地产业，致同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四）执业信息

致同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胡乃忠（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7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许凤岗（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根据致同所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童登书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童登书自 1987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超过 30 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童登书目前兼任银行间交易商协会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

（五）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致同所累计受（收）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份、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七份、交易所和股转中心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三份，其中行政处罚系山西证监局作出，因太化股份 2014 年年报未完整披露贸易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其控股子公司通过实施无商业实质的贸易业务虚增营业收入，致同所对财务报表审计时未勤勉尽责。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胡乃忠、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许凤岗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拟续聘审计机构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相关人员的资格证照、有关信息和诚信纪录等资料后，经审慎核查并进行专业判断，一致认可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要求，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85 万元，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经核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要求。我们认为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因此，独立董事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85 万元。

（三）表决情况及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对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8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20-015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 年 5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 年 5 月 2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5 月 21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15—2020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5:00 中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5 月 14 日

7、出席会议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临沂市临沭县史丹利路史丹利农业集团办公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4、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第 1 项、第 3 至 10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2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其他相关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具备合法性、完备性。

以上议案采取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的方式，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
4.00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20 年 5 月 20 日，上午 8:00—11:30，下午 14:00—17:00

2020 年 5 月 21 日，上午 8:00—11:30

2、登记地点：山东省临沂市临沭县史丹利路公司办公楼二楼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办理时，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传真方式或电子邮件登记（须在 2020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7:00 点前送达或传真、电子邮件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胡照顺、陈钊

联系电话：0539-6263620

传　　真：0539-6263620

电子邮箱：shidanli002588@163.com

地　　址：山东省临沂市临沭县史丹利路公司办公楼二楼证券部

邮政编码：276700

2、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七、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88

2、投票简称：史丹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 2020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兹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			
4.00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 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普通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期限：自 2020 年　5 月 21　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

委托日期：2020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58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20-012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19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0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办 2019 年度业绩说明会，出席本次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司人员有：董事长高文班先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高进华先生、独立董事武志杰先生、董事会秘书胡照顺先生、副总经理张磊先生、财务负责人陈桂芳女士。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具体方式如下：

（一）全景网

1、时间：2020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2、参与方式：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二）“史丹利投资者关系”小程序

1、时间：2020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2、参与方式：

参与方式一：在微信中搜索“史丹利投资者关系”小程序；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史丹利投资者关系”小程序二维码：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入“史丹利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8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20-013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回财务资助款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对 5 家农业合资公司形成财务资助的原因系公司对 5 家农业